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南有限”）持有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株冶集团”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,282,76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28%。
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资金需求，股东湖南有限计划在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，拟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,282,769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.28%）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。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。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，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调整，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，将不得减持股份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	5%以下股东	17,282,769	3.28%	IPO 前取得：17,282,769 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

第一组	株洲冶炼集团有 限公司	212,248,593	40.24%	控制人关系
	湖南有色金属有 限公司	17,282,769	3.28%	控制人关系
	合计	229,531,362	43.52%	—

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 间 (元/股)	前期减持计 划披露日期
株洲冶炼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	26,372,798	4.99998%	2015/5/20~ 2015/6/1	15.55-17.3	2015/6/2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 数量(股)	计划减 持比例	减持方 式	竞价交易减 持期间	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	拟减持股 份来源	拟减持原 因
湖南有色金属有 限公司	不超过： 17,282,769 股	不超过： 3.28%	竞价交 易减 持，不 超过： 10,549 ,158股	2019/12/2~ 2020/5/29	按市 场 价 格	由发起人股 东改制划转 并股改后全 额承继取得	满足资金需 求

			大宗交易减持, 不超过: 17,282,769 股			
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

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, 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;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, 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。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: 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, 股东湖南有限可能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、股票市场价格变化、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选择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。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9日